

可成为今后中医英译的指南。

5 学际关系 为保障标准化研究的客观性, 中医翻译界应与中医界建立协作关系并接受其指导和监督; 西医语言是中医走向世界的桥梁, 是标准化的基础, 因此, 我们应与医学外语界建立友好联系, 获取其协助和支持。而且中医翻译亟待有关部门, 特别是卫生部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其进行统一的领导和有效干预。

6 出版权威性的汉英中医名词术语规范大词典和教科书 尽快组织一批中医英译界学术权威, 编写规范化词典, 使其成为中医英译的指南, 这也是我们标准化的最终的归宿和成果结晶。以该词典为蓝本, 编译一套科学的教科书, 才能推广标准化成果。

只有精通外语和翻译知识, 精通中西医知识的人士, 才能成为中医英译名词术语标准化中主沉浮者。

(收稿: 1994-05-23 修回: 1994-08-24)

应该重视中医药对外翻译的研究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外事司(北京 100026) 吴振斗

长期以来, 由于中医翻译界多重实践经验而轻理论研究, 从而使其迟迟未能建立起一套指导其健康发展的理论体系, 就连起码的原则与标准也未能确立起来。因而造成了译者既无准则可循, 只好独辟“蹊径”。由此所致的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译语不一、解释相异, 这样, 很大程度上影响了中医药的对外正确传播。

当然,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政策的不断深入, 中医药对外翻译工作也随之广泛地开展起来。经过广大翻译工作者十几年的辛勤努力, 这项工作已取得了巨大的进展, 并努力改变着过去形成的只积累翻译经验而不注重确立翻译原则和标准的局面, 正在向着形成一整套理论体系的方向前进。他们编纂出版了一系列工具书, 为翻译工作者解了燃眉之急。然而, 大量的工作尚亟待完成, 存在的问题仍然很多, 突出地表现在译语不一、解释混乱等问题上。

无可否认, 多年来有些常用词语英译法几乎到了约定俗成的地步, 但这些译法是否就恰如其分呢? 并不尽然。

试举“中医”、“中药”、“中医药”三词(词组)做一分析。人们通常的英译法用了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也就是说, 这已经成了标准译法。但恰恰就是这个标准译法却存在着不少争议。在英文里, 单从字面上讲是不会象中文一样分出那么具体的词的。medicire 一词本身就有两层意思: 其一为药, 其二

为医学。那么, 是理解成“药”还是“医学”呢? 如果根据上下文语义连贯是不难取舍的, 但要对译成“中医药”就有点欠精确了。当然, 由于多年的使用, 似乎也可以接受了。可要对一位第 1 次接触该词而又了解一点中医药的外国人来说, 只好全凭他自己的想象了。这样, 岂不是失去了翻译的本义吗? 也有专家提出, 此时用复数形成 medicines 就可表示“医”、“药”二义兼取了, 至于说从英语语法学和词汇学上面是否讲得通这里就不议了。

再从上述三个英文单词的组合直译回来, 乃为“传统中国医学”。这和今天所谓“中医”内涵相去甚远。而翻译的最基本原则是: 信、达、雅。不能至雅, 则退而求其次, 最基本的基本是追求信。有一位法国翻译工作者曾说: “翻译就是理解, 并且让别人理解”。中医学从春秋战国时期一直是绵延不断、发展进步着的, 特别是新中国成立后, 中医学更是获得了长足的进步和迅猛的发展。我们始终坚持的是继承与发扬, “继承而不泥古, 发扬而不离宗”。“传统中医”与“现代中医”是具有明显区别的两个概念。今天所谓中医, 顾名思义, 乃指中国医学。它涵括了从古到今的全部中医内容, 同时还包括民族医药在内。如果用“传统”(traditional), 就该有对应的“现代”(modern)字眼来修饰, 而一般情况下则可取泛指义。这样, 中医、中药都可译为 chinese medicine 中医药可为 chinese medicines, 而 traditional 是否就可以不用了。那么,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就可译为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CHINESE MEDICINES。

再从不同学科来看, 大凡文化、艺术类, 愈古老、传统, 愈显得炙手。而作为一门自然科学, 冠以“传统”二字, 则极为刺人耳目。

另外, 中医中药最早东传朝、日, 与当地人民结下了不解之缘。在当今中、日、朝、韩东北亚汉字文化圈内, 以及包括东南亚的一些国家和地区的华人聚集区, 无论如何译法, 当地人民都能给予理解基础上的正确理解, 但对于除此之外的国家和地区的人民(不包括华人)就匪夷所思了。

总之, 中医药对外翻译工作亟需抽出一定的人力、物力, 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全面研究。而首要任务是对词汇进行比较、筛选、校订和编排, 而当务之急则是对常用的、特别是具有宣传作用和影响的词汇进行再推敲, 限定出更加贴切、恰当、完美的标准译法。

(收稿: 1994-09-26)